

微型電動二輪車掛牌納保相關 Q&A

111.11.18

Q1：微型電動二輪車可到哪裡申請牌照？

A1：除了可到各公路監理機關辦理外，另考量微型電動二輪車因續航力問題，無法到監理機關辦理申請牌照，各公路監理機關後續會規劃到點服務，您可以隨時留意公路監理機關網站或電洽公路監理機關，查詢相關到點服務時間、地點等訊息，至住家附近到點服務地點申請辦理牌照。

Q2：我想購買一台全新的微型電動二輪車領牌時，請問要準備哪些文件資料呢？需要那些費用呢？(一般民眾與外籍移工，有些差異)

A2：

(一) 身分證明文件：

- 1、以個人名義申請者，應繳驗車主國民身分證正本(或軍人身分證或僑民有效居留證)。
- 2、以公司、行號名義申請者，繳驗公司、行號主管機關核准登記之公文(公司含登記表)或核發之登記證明書(公司行號名義)為影本者，另繳驗該公司行號最新一期繳納營業稅證明文件影本。
- 3、外籍移工：需另附雇主同意書。

(二) 印章。移工印章以居留證上之姓名為主。

(三) 保險：辦理時有效期間超過30日以上之強制汽車責任保險證。

(四) 來歷證明：

- 1、國產車：國內製造車輛之出廠證明。
- 2、進口車：海關進口與貨物稅(免)稅照證。

(五) 統一發票(需註明受買人、車架號碼)。

(六) 安全審驗合格證明書。

(七) 微電車牌照規費費額：號牌1面300元、行照1枚150元。

Q3：我有一台使用中的微型電動二輪車領牌時，請問要準備哪些資料呢？需要那些費用呢？(一般民眾與外籍移工，相同)

A3：

(一) 身分證明文件：

- 1、以個人名義申請者，應繳驗車主國民身分證正本(或軍人身分證或僑民居留證)。
- 2、以公司、行號名義申請者，繳驗公司、行號主管機關核准登記之公文(公司含登記表)或核發之登記證明書(公司行號名義)為影本者，另繳驗該公司行號最新一期繳納營業稅證明文件影本。

(二) 辦理時有效期間30日以上之強制汽車責任保險保險證。

(三) 來歷證明：

- 1、國產車：國內製造車輛之出廠證明。

2、進口車：海關進口與貨物稅完(免)稅證明書。

3、以上證件如有遺失得由原製造廠或進口商出具證明文件，若原製造廠或進口商主體已不存在，則由微電車相關產業公(協)會出具證明文件方式辦理。

(四) 統一發票(如有遺失得由原車主以切結方式辦理)。

(五) 微電車牌照規費費額：號牌1面300元、行照1枚150元。

Q4：微型電動二輪車申請牌照需要實車查核？

A4：有下列情況時，須辦理查核：

(一) 全新微電車申請牌照實車查核(製造廠或進口商出廠已實車查核，免再實車查核)。

(二) 繳(註)、吊銷重領申請牌照實車查核。

(三) 使用中且經審驗合格之微電車申請牌照實車查核。

(四) 遺損換牌實車查核。

(五) 微電車出廠5年以上申請過戶者應作實車查核。

(六) 微型電動二輪車失竊註銷後尋獲重領實車查核。

Q5：騎乘微型電動二輪車有什麼需要特別注意的事項嗎？

A5：請注意以下重點：

(一) 記得帶安全帽。

(二) 不得擅自增、減、變更電子控制裝置或原有規格，容易造成微型電動二輪車引火燃燒。

(三) 不得載人或超速(25km/hr)。

(四) 不可酒駕。

(五) 不得騎乘未經型式審驗合格車輛。

Q6：使用中車輛(微型電動二輪車)之領牌有什麼需要特別注意的事項嗎？

A6：

(一) 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規定，應該自111年11月30日起2年內完成登記、領用、懸掛牌照。

(二) 逾期未領用者，最重處罰新臺幣3,600元整。

(三) 未經型式審驗合格車輛，沒入之。

Q7：微型電動二輪車領牌前需先投保強制汽車責任險?新車至少需投保多少年強制險?使用中車輛至少需投保多少年強制險?(以金管會最後公布為主)

A7：

是，新車至少需投保3年強制險，使用未達1年之使用中車輛，至少投保2年強制險，使用達1年以上之使用中車輛，至少投保1年強制險。

Q8：上述投保3年、投保2年及投保1年之強制險的費用各多少?(以金管會最後公布為主)

A8 :

投保3年保費：1,358元、投保2年保費：971元、投保1年保費：563元。

Q9：目前有那幾家保險公司可承保微型電動二輪車之強制汽車責任險？

A9 :

Q10：微型電動二輪車111年11月30日起要開始掛牌，請問111年11月30日出廠之微型電動二輪車是否就要領牌才可上路？111年11月29日出廠之微型電動二輪車是否仍是領用合格標章？

A10 :

是，111年11月30日出廠之微型電動二輪車要領牌才可上路，111年11月29日出廠之微型電動二輪車是領用合格標章，但2年內需完成領牌。

Q11：外籍移工已購買之微型電動二輪車(電動自行車)，如為型式審驗合格車輛，但外型或速度(超過25公里/小時)有改裝，可否領牌?(註：回復人力仲介公司、工業區工廠、民眾)

A11 :

需先回到原先購買之經銷商或是之前協助改裝之廠商，或是微電車相關產業公(協)會所屬之經銷商，請經銷商或是改裝廠商，將微電車外型及速度(25公里以下/小時)改回至原廠出廠裝態(即恢復原狀)，備齊相關文件後，才可至監理機關辦理實車查核，經實車查核合格及繳驗相關文件均符合後，即可掛牌領照。

Q12：外籍移工已購買之微型電動二輪車(電動自行車)，如未經審驗合格車輛，即自行於網路上購買或從國外進口零組件，並自行組裝或改裝之電動自行車，可否領牌？

A12：

未經型式審驗合格車輛，依規定無法於道路上行駛，故無法申領牌照。

Q13：民眾詢問所購微型電動二輪車(電動自行車)，是否為經型式審驗合格車輛，詢問窗口電話？

A13：

可洽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聯絡窗口：04-7812180 轉 3111(林佳鋒)，或 04-7812180 轉 3116(黃志全)。

Q14：民眾詢問騎乘微型電動二輪車(電動自行車)及電動輔助自行車，酒駕罰款多少？車子會被沒入？拒絕酒測又會罰多少？

A14：

- (一) 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73 條第 2 項規定，慢車駕駛人，駕駛慢車經測試檢定酒精濃度超過規定標準，或吸食毒品、迷幻藥、麻醉藥品及其相類似之管制藥品者，處新臺幣 1,200 元以上 2,400 元以下罰鍰，並當場禁止其駕駛；微型電動二輪車並當場移置保管。
- (二) 第 73 條第 3 項規定，慢車駕駛人拒絕接受前項測試之檢定者，處新臺幣 4,800 元罰鍰，並當場禁止其駕駛；微型電動二輪車並當場移置保管。

Q15：民眾詢問所購微型電動二輪車(電動自行車)，如何申領牌照之相關問題，是否有詢問窗口電話？

A15：

可洽本部公路總局所屬各地監理所、站諮詢相關問題

各區監理所、站微電車掛牌納管作業諮詢窗口

縣市	監理所站	電話(分機)
臺北市、基隆市、連江縣、金門縣	臺北市區監理所	02-27630155(121、305)
	士林監理站	02-28314155(102、202)
	基隆監理站	02-24515311(101)
	金門監理站	082-332407(73、85、21)
	連江監理站	0836-22694(105)
新北市、宜蘭縣、花蓮縣	臺北區監理所	02-26884366(101、104、105、)
	板橋監理站	02-22227835(101)
	宜蘭監理站	03-9658461(101、104、120)
	花蓮監理站	03-8523166(101、115)
	蘆洲監理站	02-22886883(101)
桃園市、新竹市、新竹縣、苗栗縣	五里監理分站	03-8883161
	新竹區監理所	03-5982051(105、107)
	桃園監理站	03-3664222(101、105、109、133)
	中壢監理站	03-4253990(101、104、105、109、)
	新竹市監理站	03-5327101(104、101)
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	苗栗監理站	037-331806(101、104)
	臺中區監理所	04-26912011(104、107)
	臺中市監理站	04-22341103(102、106)
	豐原監理站	04-25274229(104、128)
	彰化監理站	04-7867161(101、104)
	南投監理站	049-2350923(101、113)
嘉義市、嘉義縣、雲林縣、臺南市	埔里監理分站	049-2980404(191)
	嘉義區監理所	05-3623939(101、104、107、108)
	雲林監理站	05-5335892(101、105)
	新營監理站	06-6352845(101、111)
	臺南監理站	06-2696678(101、103、105、106、)
	麻豆監理站	06-5723181(101、104、112)
	嘉義市監理站	05-2770150(101、105)
屏東縣、澎湖縣、臺東縣、 高雄市(湖內、茄定、阿蓮、路竹、永安、岡山、彌陀、梓官、橋頭、大社、仁武、烏松、鳳山、大寮、林園區)	東勢監理分站	05-6991100(191、202、402)
	高雄區監理所	07-7711101(101、130、132、117)
	台東監理站	089-311539(192、195、106)
	屏東監理站	08-7666733(101、105)
	澎湖監理站	06-9211167(101、102)
高雄市(上面以外的其他區)	恆春監理分站	08-8892014(118)
	高雄市區監理所	07-3613161(106)
	苓雅監理站	07-2257812(106)
	旗山監理站	07-6613711(102)

下後微電車牌路之此戶損牌、領廢：已領的型動輪過請需

以為續型動輪領上後一過遺換重報

Q16 我經牌微電車二車戶，問

要實車查核嗎？

A16：

- (一) 出廠未滿5年者不需實車查核。
- (二) 出廠滿5年以上者過戶需做實車查核，應備資料為過戶登記書、行車執照及辦理時有效期間30日以上之強制汽車責任保險保險證(新車主名義)。

Q17：微型電動二輪車實車查核有效期間多久？需要費用嗎？

A17：

- (一) 製造廠或進口商出廠已實車查核者，1年內應辦理領照。
- (二) 監理單位各項實車查核，合格日起一個月內需完成辦理手續，逾期應重新申辦。
- (三) 各項實車查核均不需費用。

Q18：對微型電動二輪車有哪些項目變更「不」需要實車查核，即可辦理變更登記。

A18：

對已領牌照微型電動二輪車有車主名稱(需蓋章)、地址(個人名義申辦地址變更者可憑戶口名簿辦理)或證號變更時，需要辦理變更登記，免予實車查核。

Q19：我的微型電動二輪車要辦理報廢(繳銷)，請問要如何辦理？

A19：請攜帶以下資料：

- (一) 異動登記書二張。
- (二) 號牌1面。(號牌遺失者，應檢附警察機關報案證明單)
- (三) 身分證明文件以個人名義申請者，應繳驗車主國民身分證正本(或軍人身分證或僑民居留證)；以公司、行號名義申請者，繳驗公司、行號主管機關核准登記之公文(公司含登記表)或核發之登記證明書(公司行號名義)為影本者，另繳驗該公司行號最新一期繳納營業稅證明文件影本。
- (四) 行車執照。

Q20：微型電動二輪車過戶、遺失換牌及重領，需要準備哪些資料？

A20：

	過戶	遺失換牌	損壞換牌	重領
過戶登記書	●			
異動登記書		●	●	
新領牌照登記書				兩張
行車執照	●	●	●	
身分證明文件	●	●	●	●
有效強制汽車責	●	●	●	●

任保險證(>30 日 以上)				
印章	買賣雙方	●	●	●
實車查核	● (5 年以上)	●	●	●
警察機關報案證 明單		●	● (備註 3)	
查核違規	●	●	●	●
行照規費	150 元	150 元	150 元	150 元
牌照規費		300 元	300 元	300 元

備註：

- (一) 身分證明文件以個人名義申請者，應繳驗車主國民身分證正本(或軍人身分證或僑民居留證)；以公司、行號名義申請者，繳驗公司、行號主管機關核准登記之公文(公司含登記表)或核發之登記證明書(公司行號名義)為影本者，另繳驗該公司行號最新一期繳納營業稅證明文件影本。
- (二) 若委託他人代辦者，除繳驗第(1)點規定證明文件外，應另繳驗代辦人身分證與微電車所有人有效之駕駛執照或全民健康保險卡或護照等第 2 身分證明文件。
- (三) 號牌損壞者，應將損壞之號牌繳回。(缺 2 碼以內者，得由車主具結辦理，毀損無法辨識者，仍需檢具警察報案證明)

Q21：我的微型電動二輪車行照(牌照登記書)不見了，請問要如何補發？

A21：當有需要補發文件時，請備妥資料如下：

- (一) 身分證明文件以個人名義申請者，應繳驗車主國民身分證正本(或軍人身分證或僑民居留證)；以公司、行號名義申請者，繳驗公司、行號主管機關核准登記之公文(公司含登記表)或核發之登記證明書(公司行號名義)為影本者，另繳驗該公司行號最新一期繳納營業稅證明文件影本。
- (二) 印章。
- (三) 辦理時有效期間 30 日以上之強制汽車責任保險保險證。(補發牌照登記書免)
- (四) 行照規費 150 元。(牌照登記書 1 紙 15 元)

Q22：我的微型電動二輪車想要換車牌，請問要如何辦理？

A22：

- (一) 若是車牌失竊，請攜帶警察機關報案證明單、異動登記書 2 張、行車執照及辦理時有效期間 30 日以上之強制汽車責任保險保險證，實車查核完成後換領新牌。
- (二) 若是車牌損壞，請攜帶異動登記書 2 張、行車執照及辦理時有效期間 30 日以上之強制汽車責任保險保險證，實車查核完成後將損壞車牌繳回換領新牌。

Q23：我的微型電動二輪車失竊，在監理所辦理註銷後警方通知尋獲了，請問要如何處理？

A23：請攜帶以下資料：

- (一) 註銷異動登記書。
 - (二) 微型電動二輪車新領牌照書 2 張。
 - (三) 行車執照。
 - (四) 辦理時有效期間 30 日以上之強制汽車責任保險保險證。
 - (五) 警方尋獲證明單。
- 辦理實車查核完成後換領新牌。